

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配股募投项目——片仔癀产业园暂缓实施的独立意见

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01 月 0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将审议公司《关于配股募投项目——片仔癀产业园暂缓实施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提交的该项议案及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审议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暂缓实施募集资金投资的“片仔癀产业园项目”，系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所做的调整，本着对股东利益负责、对公司利益负责的原则所作出的慎重决策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。因此，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暂缓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——片仔癀产业园的实施。

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2016 年 01 月 04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仅为《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配股募投项目——片仔癀产业园暂缓实施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）

陈 工： _____

林 兢： _____

叶少琴： _____

郑学军： _____

2016年01月04日